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4/18，由董事长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 年 4 月 30 日~2026 年 4 月 29 日
预计回购金额	20,000 万元~30,000 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699.7081 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33%
累计已回购金额	16,720.61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0.75 元/股~28.00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、2025 年 4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、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0,000.00 万元（含），不高于人民币 30,000.00 万元（含）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 32.38 元/股（含）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，最终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。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30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截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，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699.7081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

的比例为 0.33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8.00 元/股、最低价为 20.75 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,720.61 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4 日